

聯 合 國



安 全 理 事 會

正 式 紀 錄

第 十 八 年

第 一 〇 三 二 次 會 議

一 九 六 三 年 四 月 二 十 三 日

紐 約

目 次

	頁 次
臨時議程(S/Agenda/1032)	1
通過議程	1
一九六三年四月十日塞內加爾常設代表團臨時代辦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S/5279 and Corr.1)	1

凡有關文件未在安全理事會會議紀錄內轉載全文者，均刊載在每三個月印行一次之正式紀錄補編內。

聯合國文件均以英文字母及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一文件而言。

第一千零三十二次會議

一九六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二午前十時三十分在紐約舉行

主席：劉鐸先生(中國)

出席者：下列各國代表：巴西、中國、法蘭西、迦納、摩洛哥、挪威、菲律賓、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眾國、委內瑞拉。

臨時議程 (S/Agenda/1032)

- 一. 通過議程。
- 二. 一九六三年四月十日塞內加爾常設代表團臨時代辦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5279 and Corr.1)。

通過議程

議程通過。

一九六三年四月十日塞內加爾常設代表團臨時代辦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S/5279 and Corr.1)

一. 主席：茲根據理事會第一〇二七次會議所作決定，請塞內加爾及葡萄牙的代表就理事會議席。

應主席請，*Mr. Amadou Cissé Dia*(塞內加爾)及 *Mr. Vasco Vieira Garin*(葡萄牙)就理事會議席。

二. 主席：本人根據理事會第一〇二八次會議所作決議，並徵得理事會各理事的同意，請剛果共和國(布拉薩市)及加彭共和國的代表就理事會議席。

應主席請，*Mr. Emmanuel Dadet*(剛果，布拉薩市)及 *Mr. Jean-Marie Nyoundou*(加彭)就理事會議席。

三. 主席：現在理事會繼續審議面前的問題，迦納及摩洛哥兩代表團提出了一項關於這問題的決議草案。該草案經以文件 S/5292 分發理事會各理事國。

四. *Mr. BENHIMA*(摩洛哥)：縱然是晚了些，敝國代表團仍要對 *Mr. Evgeny Kiselev* 的突然逝

世表示哀悼。他的逝世，確是聯合國的不幸，更是安全理事會的不幸，摩洛哥代表團與這位前任次長之間的關係充分表現出了摩洛哥駐莫斯科大使館與這位前外交部主持阿拉伯事務司長的關係原有的合作精神與友情。本人謹請蘇聯代表接受我們的唁悼與哀思。

五. 理事會已開了五次會議來審議塞內加爾關於葡萄牙武裝部隊侵犯塞內加爾領土的控訴，不過敝國代表團必須承認它依舊不能認為這一個事件是兩個保持善鄰關係的鄰國之間不幸發生的小事。

六. 塞內加爾代表及塞內加爾軍政部長在發表談話時籲請我們對這一個年輕共和國自從成立以來與葡萄牙之間的關係加以注意。照道理說，一個國家一旦實現獨立，其國家主權——無論在事實上或法律上——都不容侵犯，其領土完整也必須受到有力的保障。

七. 葡萄牙代表自己也提到 *Senghor* 總統的聲明，向我們充分證實了塞內加爾政府始終願與里斯本政府保持一種基於互相尊重國際法的友好關係。不過自從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以來，事件頻頻發生，推原其故皆因葡萄牙政府在塞內加爾境內採取行動而起，這些事件以及每次達卡方面為求挽救危機而做的莫大努力，明白指出了究竟是那一邊沒有履行諾言。不但如此，我們只要列舉這許許多多的事件，便足以在辯論開始時就不會有任何誤會並使理事會各理事知道為此出庭法院的當事雙方究竟各處何種地位。就目前情形說，我們實在很難把葡萄牙看作一個受害者。

八. 就實際證件說，塞內加爾代表團在發表聲明時業已提出十分正確的情報，使我們對於事件發生的經過及其所造成的損害情形沒有半點的疑問。日期上的一個小小的錯誤，決不能在理事會各理事的腦中種下懷疑的種子，更不能構成葡萄牙代表否認 *Bouniak* 村曾被襲擊或轟炸的理由。

九. 沒有人比我們更願意相信理事會所聽到的一切陳述了，但如負責造成事件者企圖以譎巧的方式把大事說成小事，那麼，這種企圖不但絕對不能毀謗受害者在申述實情時動機之正當，而且只提供了另一個實

例，證明儘管各方對於事情有不同的分析，而其正確却是歷史所不能否認的。

一〇。葡萄牙代表自以為已在塞內加爾的論據中找到了缺點，因他請大家注意，塞內加爾政府曾以不同的字樣描寫葡萄牙在塞內加爾領土投擲的炸彈，殊不知若干國家的政府比塞內加爾政府擁有更進步的軍事設施和更豐富的經驗，可是它們有時甚至不免在遇到很嚴重的危機時，需要更多的時間來確定邊疆事件的發生地點和侵略者所用武器的種類。塞內加爾所提供的證件是在不同調查階段中搜集傳遞來的，如果後來依據專家意見，所用的武器是火箭而不是榴彈，那麼，我們也不能因此就說出事之初外行人所敘述的情形與事實相牴觸。葡萄牙採用此種論據，實在顯出了該國用來替自己辯護的辦法——就是企圖以專門術語的詭辯方法在各國代表團的腦中播種疑竇——是怎樣地脆弱。而且塞內加爾對此項事件加以譴責後，葡萄牙里斯本的葡萄牙當局和必蘇的葡萄牙當局幾乎同時發表聲明，他們所說的話分明自相矛盾，彼此牴觸，我們對這一點又應當怎樣說呢？

一一。葡萄牙政府一定明知這件事的重要，也一定明知這件事的後果，可是據所謂葡屬幾內亞的軍事當局看來，這一件事大概只是他們的鎮壓工作中經常發生的小事而已。因此葡萄牙政府認為宜立即對此事加以斷然否認，而所謂葡屬幾內亞的軍事當局則認為根本無須否認。

一二。我們看到若干較有頭腦的政府在類似情形下先承認確曾出事，說是一時錯誤所致，或歸咎於地方當局，然後對受害的政府作某種抱歉的表示，這樣它們一方面減少了事件的嚴重性，另一方面又消除了一個可能的危機。無疑，比較開明的殖民主義一定會採取外交方式，可是葡萄牙認為它與非洲各國之間的關係無足輕重，因此，它的行動自然出於傲慢的殖民主義辦法。

一三。葡萄牙代表團責備塞內加爾政府不該把這個事件提到安全理事會，不該立即提出控訴，可是這種話又怎能不使我們感到詫異呢？葡萄牙代表團矯揉做作，用天真的口吻來責備塞內加爾的此種行動，它並且告訴我們說，塞內加爾不顧國際慣例，甚至違反了聯合國憲章規定，因為憲章建議聯合國各會員國應儘先以雙方談判斡旋及公斷解決爭端。唯有這些方法全都用盡後，才得向國際機關申訴。可是，憲章這些規定絕不限制受害的國家行使它的權利，立即直接向最高國際

機關——安全理事會——提出控訴，何況就塞內加爾說，過去不愉快的經驗業已指出，如果對葡萄牙採用任何其他辦法，那都是毫無結果的。不但如此，葡萄牙本身頑抗執拗，毫無顧忌，不但蔑視聯合國決議案，而且輕視憲章若干基本原則，不是單獨投票反對這一個決議案，便是單獨投票反對那一個決議案，其唯一理由便是決議案中提到了自決原則，所以它現在採取這種態度，至少可以說是奇怪的，而塞內加爾代表團提請各方加以注意，也是極正當的事。

一四。加入本組織為會員國，並不像買了保險一樣，讓任何國家面對自己的違法行動所生後果時可加以利用；加入本組織為會員國，事實上是接受大家公認在一切情形下所必須尊重的一些價值，因為這些價值一經同意，便構成了國與國之間關係的基礎。任何違反這些原則或破壞這些價值的行為，決不能授予援用法定程序來解決這些由於此種破壞行為所引起爭端的權利。

一五。敝國代表團根據此項理由，立即表示充分支持塞內加爾向理事會提出的控訴；我們也根據此項理由，希望理事會採取積極辦法來解決這一個事項。

一六。本人在開始發言時已經說過，敝國代表團認為礙難將此事視為一個純由所謂塞內加爾與葡萄牙彼此鄰接關係的變動而引起的一個單獨事件。本人願意先將葡萄牙關於鄰國觀念的真正性質說明一下，因為葡萄牙說起與其非洲各國的關係時，就不斷提起這個觀念，而且，它在亞洲至今仍在這樣的說。

一七。帝國主義的歷史使葡萄牙今日得在非洲若干國家的邊界上苟延殘喘，不過這種鄰近關係卻從地理上和道德上說都並不使鄰國的概念得到任何意義。葡萄牙是西班牙的鄰國，也是幾內亞和塞內加爾的鄰國。可是這兩種鄰國的性質完全不同。葡萄牙自稱與坦干伊喀及剛果保持鄰國的關係，可是這種關係也與西班牙和葡萄牙的關係不同。哲學上和道德上界限把這些國家和葡萄牙隔離得比茫茫大海更要遙遠。這種以鄰國為藉口的詭辯，再也騙不住人，更不用說使人信服了。

一八。如此看來，這一次事件就不復是鄰國之間的口角，而是葡萄牙帝國主義破壞塞內加爾主權及其領土完整的一種公然侵略行為。事實上，葡萄牙之繼續駐在於幾內亞，很可能使塞內加爾有再度遭到此種行動的危險，而且這種行動一定是事先由葡萄牙軍隊

計劃好的。我們在葡萄牙代表聲明的字裏行間，看出其涵義無非是指控塞內加爾，說塞內加爾收容幾內亞民族主義者為難民，其實這是尊重難民的避難權，不過里斯本政府却認為這是一種敵對狀態。照這樣說，所有開放國境並支持安哥拉、幾內亞及莫桑比克民族主義者的非洲各國以及其他許多國家也就都與葡萄牙處於戰爭狀態之中了。

一九. 本人相信理事會會贊同我的意見，就是認為四月八日 Bouniak 所發生的事情在本質上遠超我們依照理事會議事規則必須嚴格加以確定的程式之外。敝國代表團雖然只好專論此一問題的這一方面，但深信這問題值得理事會加以廣泛討論，而且我們深信此種討論必將獲致一個完全不同的結果。如果我們沒有提出任何此種建議，葡萄牙千萬不可把我們的態度認為是寬容姑息，也千萬不可認為我們已經改變意見，不再相信殖民主義是衝突的根源，因為葡萄牙是目前碩果僅存的幾個殖民主義國家之一，對於目前此種情勢應負全責。今日，葡萄牙為了此項衝突，和塞內加爾作對，事實上它也是和所有非洲國家作對。而且按照邏輯和本組織的精神來說，葡萄牙也是在和所有真心致力於自由與正義的國家作對。

二〇. 不過，理事會的討論範圍既然不能超過侵略行為的具體事實和事件發生的確切地點，敝國代表團要明白斷然的指出，我們所討論的，是葡萄牙破壞塞內加爾領土完整的行動。無論如何，我們本着此種精神，認為理事會在目前情形下，至少應當記着這一點。

二一. 迦納及摩洛哥的代表團也本着此種精神，向理事會提出了一項決議草案 [S/5292] 供理事會審核，其中至少對事件的這一方面得表示斷然的一致意見。

二二. 本人必須承認這個決議草案決不能充分表示非洲各國對葡萄牙在非洲所作所為的真正感覺和判斷。不過歸根結柢的說，我們希望理事會各理事國在討論憲章的基本原則時能表揚合作的精神。因為我們如果在這一點上意見不能一致，結果不但將使安全理事會的權威受到損害，而且在目前情形下，也將使整個非洲受到尤其不幸的影響。

二三. Mr. QUAISON-SACKEY(迦納): 剛才摩洛哥代表透澈地說明了一項決議草案[S/5292]，迦納代表團也是該草案的提案人，深知該草案不夠應付塞內加爾向理事會提出的這一項嚴重指訴。因此，該決議草案只是安全理事會所能採取的最起碼的行動。

二四. 理事會已經有機會聽取塞內加爾代表和葡萄牙代表的聲明。塞內加爾軍政部長代表該國向理事會力言葡屬幾內亞與塞內加爾交界地區緊張形勢，乃葡萄牙屢次侵犯塞內加爾領土所致。他要求理事會譴責此種犯境行為並採取行動以防止將來再度發生此種情事。反之，葡萄牙代表則責備本理事會不該召集會議來審議這一個問題，他從未斷然否認這一件事，但說事件本身及塞內加爾所提出的指控不值得重視。

二五. 敝國代表團已經盡了最大的努力，但還是不懂得葡萄牙所說的道理。舉例來說，葡萄牙代表提到了哥阿，可是依據我們的意見，在檢討目前的問題時，提到哥阿是不對的。他總是說聯合國對哥阿歸併印度聯邦一事，並未採取任何行動。不過本人現在要提到他本人在理事會第一〇三〇次會就此項問題發表的聲明。

“敝國代表團應當指出：去年蘇聯代表不顧理事會絕大多數的願望，用它的否決權來支持某一會員國對葡萄牙的公然侵略行動。依照原告一詞的正統意義說，我們確是當時的原告。可是，今天還在等待着公平的裁判。”〔第一〇三〇次會議，第十段。〕

二六. 本人願請理事會對葡管各領土專設委員會報告書中下述一段加以注意。

“... São João Batista d'Ajuda”——這是達荷美境內的那個園地——“和哥阿及其各附屬領土業已各與達荷美及印度合併，因此已不復處於葡萄牙管制之下，本委員會第三次會議鑒於此項事實，認為各該領土雖經大會列入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案一五四二(十五)，但已不屬於本委員會職權範圍之內。”¹

特設委員會這一個報告書嗣後經大會於決議案一八〇七(十七)內予以認可，無人投票反對。

二七. 所以，如果說聯合國對葡萄牙不公平，那是錯誤的。事實上，我們一再說過，非洲祇要有葡萄牙領土存在，那末將來便可能發生我們的印度好友將哥阿歸併母國這一類的情事。我們現在之所以促請安全理事會對目前情勢加以嚴肅的切實檢討，正是因為與非洲國家接壤的葡萄牙各領土——葡屬幾內亞、安哥拉及莫桑比克——之存在，實在構成一項對國際和平與安全的威脅。

¹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七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五十四，文件 A/5160，第六段。

二八. 本人開始發言時業已說過, 我們認為敝國代表團與摩洛哥代表團聯合提出的決議草案乃是本理事會對此項控訴所能採取的最起碼行動。該決議草案的全文十分清晰, 其內容如下:

“安全理事會,

“業已聽取塞內加爾及葡萄牙代表團關於葡萄牙軍隊侵犯塞內加爾領土一事之聲明,

“認為塞內加爾與葡屬幾內亞交界地區附近所發生之事件至屬可憾,

“備悉該地區當事雙方之關係可能造成緊張情勢, 引起事件, 至堪憂慮, 深望依據憲章規定消除此種緊張情勢,

“鑒悉葡萄牙政府宣稱決心切實尊重塞內加爾之主權與領土完整,

“一. 認為葡萄牙部隊之侵入塞內加爾領土以及四月八日在 Bouniak 所發生之事件, 至堪遺憾;

“二. 請葡萄牙政府依照其所宣稱之意旨, 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防發生破壞塞內加爾主權及領土完整之情事;

“三. 請秘書長隨時檢討此項情勢之發展。”

二九. 本人認為敝國代表團必須特別強調正文第三段。我們已聽到關於遣派一個具有國際性的委員會到那裏去的提議。可是葡萄牙政府現已表示願意經由雙方談判解決此項問題, 我們雖然主張遣派一個國際委員會, 但鑒於上述事實, 認為應當放棄此種主張, 而由秘書長隨時檢討此事進展情形。

三〇. 我們希望非洲這一個地區享有和平與和諧, 不再發生過去所發生的事件, 我們並希望非洲各國羣策羣力, 使葡萄牙放棄其在非洲所緊緊抓着的幾處圍地。

三一. Mr. SEYDOUX(法蘭西): 本人首先要說的是, Mr. Kiselev 的逝世實使法國代表團和本人感到無限的哀痛, 也使本組織感到了極大的損失。本人謹向他的家屬和蘇聯代表 Mr. Fedorenko 致最誠摯的弔唁。同時本人並對初次參加理事會工作的同事 Mr. Fedorenko 表示歡迎。

三二. 主席先生, 本人十分高興的追隨閣下, 表示歡迎我們的新同事。

三三. 巴西是一個偉大的國家, 而且法國一向在所有方面與巴西保持密切關係。因此, 法國代表團十分愉快地歡迎巴西參加安全理事會的工作。本人並趁此機會向 Mr. Carvalho Silos 致敬, 告訴他本人是怎樣的珍貴我們這兩個代表團在彼此關係上所表現的互信。

三四. 本人也非常高興能有機會告訴摩洛哥代表, 本人看到他今天也和我們坐在一起, 是怎樣的高興。因為本人有幸曾經代表法蘭西在他的美麗可愛的國家裏和他共事過。本人深信安全理事會一定會發現 Mr. Benhima 是一位彬彬有禮的外交家, 思想精細, 澈底明瞭我們目前的問題, 而且本人知道, 他一定將為同人所一致器重。

三五. 本人也十分高興看到挪威現在擔任安全理事會的理事國。為了表示我們兩國之間的友誼起見, 本人願意向這位代表說, 本人認為他今天在聯合國最重要的機關裏佔一席位, 不但是挪威對維護和平有重大的貢獻, 而且也是因為 Mr. Nielsen 本人德高望重, 經驗豐富, 態度客觀, 信念堅定, 最有資格擔任理事會的理事。

三六. 最後, 本人要對菲律賓代表說幾句話。我們歡迎他, 因為他所代表的國家是一個愛好和平的友善國家, 是一個發展顯著而迅速的模範國家。菲律賓位於今日世界上關係國際政治如此重大的地區, 無疑將有莫大的貢獻。這一點是本人和理事會各理事國所深知的。

三七. 安全理事會召開會議完全是為了檢討塞內加爾政府關於若干事實的控訴。理事會召開會議的目的不是要進行關於葡萄牙政府所行政策的一般辯論, 也不是要對這一個被控造成這些事件的國家作一籠統的譴責。就敝國代表說, 它不能採取此種途徑, 因為第一, 葡萄牙是法國的友邦和盟國; 第二, 我們如果擴大議程所列項目的討論範圍, 那也有違邏輯和我們的議事規則。因此, 除了若干人措詞過激, 使法國代表團感到遺憾外, 大部分發言的代表——從當事雙方的代表起——在發表談話時均能深明此點, 以四月十日塞內加爾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S/5279 and Corr.1] 中所指控的事件為主題。本人希望理事會一直如此, 到工作結束為止。不然的話, 我們徒將耽擱我們的工作, 使我們所負責尋求的解決辦法, 益發變得複雜困難。因此, 法國代表團打算在適當的限度內討論這一個問題。

三八. 法國代表團對達卡政府的憂慮，自然並不輕看。凡與塞內加爾有關的事項均為法國所十分關心。因為我們有三百年的共同歷史和其他種種聯系，我們的關係雖有不可避免的變遷。但我們的聯系除了更加堅固外，絕無其他任何改變。不用說，這種密切的友誼並不會阻止我們以完全客觀的態度來考慮關於此項問題我們所收到的一切證據。

三九. 根據各方的情報，法國代表團相信一九六三年四月八日 Bouniak 確實發生了事件。

四〇. 塞內加爾常任代表 Mr. Diop 和塞內加爾軍政部長 Mr. Cissé Dia 於四月十七日及十八日的會議中已向我們陳述實情。同時，我們認為所蒐集來的證據也顯示出四月八日早晨塞內加爾的 Bouniak 村莊確實曾被來自葡屬幾內亞的一架飛機射擊，而且至少放射了一個火箭。

四一. 葡萄牙代表告訴我們說那一天葡屬幾內亞的陸軍和空軍在舉行軍事演習。此外，必蘇方面的情報指出，葡屬幾內亞有軍士二人在演習時被飛機所投炸彈的碎片打傷，由此可見事實上確有開火之事。

四二. 因此，塞內加爾代表團所報告的事實與我們從葡萄牙方面得來的情報並無真正矛盾之處。不過，Bouniak 所處地區距邊界咫尺之地，草木茂盛，地形凹凸，頗難辨識。飛機駕駛人掃射時顯然槍彈偶落塞內加爾領土之內，因此除必蘇公報所說的那兩個傷兵之外，還有一人受傷。不但如此，除葡萄牙當局外，任何人都不能估計四月八日軍事演習究竟在葡屬領土引起了多少損失，同時，我們也必須依靠塞內加爾當局向我們報導他們從本國領土內觀察到的事實，因為有些事實似乎不可能在葡屬幾內亞領土內看到。

四三. 但法國代表團相信確實在四月八日照我所說情形發生的這一個不幸事件究竟沒有嚴重到了足以威脅和平的地步。從原則上說，法國認為凡遇到這一類事情時，我們應當盡量採用聯合國憲章第三十三條所載的辦法。葡萄牙代表在四月十九日發言時[第一〇三〇次會議]提出的建議雖然略嫌稍遲，但如能徵得對方同意，則法國代表團認為並非不可接受——這種辦法之必須得到對方同意自不待言。然而我們必須承認照目前當事雙方政府彼此關係看來，這種辦法是不可能的。因此，法國代表團願意支持安全理事會昨天晚上所收到的那一個決議草案。我們認為安全理事會的確應當對該地區發生足可造成當地緊張情勢的事件

表示遺憾，同時理事會也應當強調指出必須切實尊重塞內加爾的主權與領土完整，並表示希望依據憲章規定消除此種緊張情勢。

四四. Mr. DIOP (塞內加爾): 如果安全理事會許可的話，塞內加爾代表團要向摩洛哥及迦納表示衷心的感謝，因為在這一次辯論中，這兩個國家從頭到尾無條件支持我們，現在它們又給予我們一個積極的幫助，替我們擬具了決議草案 S/5292，提交理事會審議。

四五. 塞內加爾支持這個決議草案。不過，我們自然認為這個草案不够澈底，不足應付葡萄牙對塞內加爾的侵略行動，因此至可遺憾。最近，塞內加爾有司機一人在慘不堪言的情形下遭到屠殺。這一個事實，已足夠證實葡萄牙對塞內加爾的不斷侵略行為，我們實在不需要任何其他證據了。不過，我們必須在政治上做到講求實際的地步，承認除非採用折衷妥協的辦法，決不能解決這一個問題；我們也必須承認唯有集思廣益，根據各方在實體辯論時所發表的種種不同或紛歧的意見，擬成一個綜合案文，否則也不能解決這一個問題。

四六. 塞內加爾為了遷就政治上實際情形，為了尋求積極解決辦法起見，表示贊成適才所提出的那個決議草案。

四七. 主席: 現在我的發言人名單上已經沒有人要發言了。如果理事會各理事同意的話，本人提議下次會議定於明日午後三時舉行。

四八. Mr. QUAISON-SACKÉY(迦納): 本人不願對各位代表表示不恭，但是本人不明白，為什麼我們不能結束關於這一個決議草案的討論。如果有些代表仍在等他們本國的訓令，那麼，我們自然祇有聽從主席的提議。不過，從若干理事的延擱態度以及處理此一事項的情形看來，似乎有人正在故意把理事會目前所審議的問題看得不值得重視。因此，本人祇要說，我實在不明白為什麼我們現在不能聽取各位代表對這個決議草案的意見，因為這個草案事實上乃是各方磋商的結果，而且昨天就已經放在理事會的案前了。本人很想知道主席可否請理事會各理事宣佈他們對這一個問題的立場，使我們可以結束辯論。敝國代表團還要參加其他委員會的工作，像我們這樣很小的代表團每天早晚都要來到這裏開會，實在不無困難，何況事實上我們現在很可以結束關於這一項問題的討論。

四九. 主席: 本人在未請其他理事發言之前,要
向迦納代表保證:本人也和他一樣,渴望避開耽擱。不
過本人聽說有些理事國還在等候他們本國政府的訓
令。此外,還有若干理事向我表示要等到明天午後才
能發言。本人知道今日午後開會,對若干會員國是很
不便的,因為另有一個重要的會議也要在今天下午舉
行。本人根據這些理由,所以提議把理事會的下次會
議定在明日下午舉行。

五〇. Mr. YOST(美利堅合眾國): 爲了答覆迦
納代表的請求,本人要說明我們也十分希望這一件事
能夠很快的告一段落。不過,不幸得很,本人不能在
今天午前發言,本人打算在今天午後或明日午前發言。
主席已經說過,若干會員國事實上還沒有接到他們本
國政府的訓令,同時今天午後又有其他委員會要開會,
所以我們只有由主席斟酌情形。決定下次會議的日期。
就我們說,我們準備今天午後發言,使這一個問題可告
一段落。

五一. Mr. BENHIMA(摩洛哥): 我的話也許是
多餘的,因為塞內加爾代表提出請求後,主席已經提出
保證,而且美國代表也已經有所答覆了。不過,本人還
是願意支持迦納代表的請求,而且要在迦納代表所提
出的各項理由之外再補充一點,就是:我們也應當對塞
內加爾代表團作一種禮貌的表示,因為塞內加爾代表
團的現任團長是該國軍政部長,他已經告訴我們說,在
目前情形下,他如在國外逗留過久,對於他的本國是很
不利的。

五二. 我們已經作了整整五天的辯論,竭力想法
促進工作,俾能擬定一個能爲理事會各理事贊同的決
議案。現在理事會已經收到了這一個決議草案,因此,
我們相信那些想延至明日發言的理事國,一定都有具

體的理由,同時我們也深信像這樣重大的一個問題,其
迫切性及從長討論的價值,絕不致因爲若干代表團某
種理由不能在此地此刻立即發言而就爲之減少。

五三. Sir Patrick DEAN(聯合王國):關於這一
類的問題,敝國代表團自然願意依循主席及在座各位
代表的意見。不過就一般說,敝國代表團認爲迦納代
表所說的話確也很有道理,因爲如果能夠早日結束辯
論,那確是一件很好的事。因此本人也和美國代表一
樣,準備並願意在今日午後或明日午前發言——如果
這樣可以幫助主席作成適當決定的話。

五四. Mr. DE CARVALHO SILOS(巴西):主
席先生:巴西認爲此事關係重大,因此本人願意接受閣
下的建議。今天我們已經聽到這一個決議草案兩提案
人的聲明。我們也已經聽到了我們所必須計及的法國
代表聲明。因此,本人認爲,如果可能的話,我們應當
採納主席的提議。

五五. 主席:我願說明理事會各理事當然知道
塞內加爾軍政部部長來自遠方,協助理事會進行此項
辯論。就我個人說,我不願提出任何建議使他感到不
便。我很願意在本日下午舉行會議。不過,我又接到
通知說剛果問題諮詢委員會定於今日午後開會,而且
理事會許多理事都十分重視這個會議,願意前往參加。

五六. 自然本人願依照理事會的意見來決定這個
事項。可是,我可以說,經過若干磋商以後,本人發現
大多數人都認爲明日午後舉行會議最爲適當。因此,
如果沒有人反對的話,理事會便定於明日午後三時舉
行會議。

決定如議。

午後十二時十五分散會